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1/47/10
6 November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七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105

方案规划(方案1、2和7)

1992年11月5日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参加大会第一委员会

代表团团长给第一委员会主席的信

请将1992年11月4日下列代表团给你的信作为第一委员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澳大利亚、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和斯洛伐克联邦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日本、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西班牙、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卡斯顿(签名)

附件

议程项目105: 方案规划

1992年10月8日你在第一委员会第2次会议上提请注意,大会除了关于裁军、国际安全和南极洲问题的例行项目之外,还将项目105“方案规划”中有关1992-1997年期间中期计划内方案1、2和7的部分分配给委员会。下面签署的会员国考虑了这些问题,下面是它们的意见。

我们研究了秘书处就三个方案中每一个方案(A/47/6(Prog.1)、A/47/6(Prog.2)和A/47/6(Prog.7))所拟订的文件,并审查了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的有关记录,方案协调会曾经在其1992年8月31日至9月18日的第三十二届会议第二期会议上审议了这些文件。

我们认为,第一委员会应当决定把一个单一的、协商一致意见通报第五委员会,措词如下:

“第一委员会支持秘书处关于对经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第二期会议修改的1992-1997年期间中期计划的订正草案。”

我们要表示特别支持方案协调会的一项建议,即在A/45/6/Rev.1号文件中原第7.4 2段内应该提及第46/36L号决议,其中大会除其他事项外,请秘书长在联合国总部设立和保持一个常规武器登记册。决议草案A/C.1/47/L.18执行部分第7段中请秘书长确保联合国秘书处得到足够资源,以运用和保持该登记册。秘书长在其题为“后冷战时期军备管制和裁军的新层面”的报告(A/C.1/47/7,第36段)中向委员会保证,联合国组织将尽其全力使登记册成为对会员国的一项有效和圆满的服务。

我们充分支持秘书长为改组联合国和提高其效率所作出的努力。鉴于这些努力并且在联合国现有总资源的范围内,我们深信改组后的裁军事务厅的人员配置,将不仅足以编制和运用该登记册和裁军数据基,还足以有效进行裁军领域的其他优先任务。我们期待秘书长在下一个两年期的方案预算草案中提出这方面的建议。短期内我们深信他会适当运用他所掌握的灵活性。